附表六 113 學年度桃連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分發結果複查申請書

學生姓名		複查類別	免試入學
身分證 統一編號		原就讀國中	
聯絡電話	日:()	夜:()	手機:
聯絡地址	※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聯絡地址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		
分發結果	□未錄取□錄取,錄取學校:錄取科別:		
申請複查原因			
申請複查日期	113年 月 日	申請人簽章	

說明:

- 一、由學生或家長填寫複查申請書,於113年7月10日(星期三)下午2時前親自向本會承辦學校(陽明高中)申請。
- 二、複查時繳交複查手續費新臺幣 50 元整及回郵信封(貼足限時郵票)。
- 三、如遇特殊之情形,可接受傳真辦理,事後再行郵寄補件。
- 四、複查結果若符合錄取標準,則增額錄取。